

2021 年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情况公告

根据平邑县政府政务公开有关规定和《平邑县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》，现将平邑县 2021 年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情况予以公告。

监督电话：12317 4211606 2092916

电子邮箱：pyxfpbwz@ly.shandong.cn

pyxczjnyk@ly.shandong.cn

2021 年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责任单位	资金用途	合计	中央	备注
合 计			4580	4580	鲁财农整指[2021]5 号
1	卞桥镇	巩固脱贫成果 支持乡村振兴	1000	1000	产业发展及相关配套
2	地方镇		900	900	产业发展及相关配套
3	平邑街道		900	900	产业发展及相关配套
4	温水镇		880	880	产业发展及相关配套
5	仲村镇		900	900	产业发展及相关配套

平邑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28 日